

类别：A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签发人：周庆福

汉市城管函〔2025〕71号

对市六届人大六次会议第 244 号建议的答复函

吴文军代表：

您好！首先感谢您对汉中市城市园林绿化工作的关心和建议。您提出的《关于保护供电线路通道安全畅通与规划的建议》（第 244 号）收悉。您的建议深入实际，精准切中了我市在快速发展中面临的城市管理新问题，所反映的“树线矛盾”、园林电力协作工作机制不健全等现象客观属实，所提出的建议极具前瞻性和系统性，对我市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保障市民安全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经认真研究，结合我局职能，现答复如下：

1、我们将加强线路通道内树木生长情况的巡查频次，开展常态化巡查，建立隐患台账。对接近安全距离的树木，与电力部门协作，制定专项修剪计划，及时按规范进行修剪，确需移植的树木及时进行移植。确保树木与导线之间保持安全距离，消除安全隐患。并注重科学性和美观性，避免过度修剪影响树木健康及景观效果。

2、健全协作机制，形成工作合力。我们将进一步加强与电

力部门在线路通道管理中的责任分工，建立信息共享、联合执法、应急联动等机制，确保发现问题能够快速响应、高效处置。

3、开展专业培训与宣传引导。我们在日常学习培训中组织专业养护人员学习电力设施保护相关法规及树木修剪技术规范，提升专业能力。同时，通过公众号推文、宣传单等多种渠道向市民宣传树线和谐共生的理念，增强社会公众对线路通道保护的理解和支持。

4、将线路通道保护纳入绿化专项规划。在编制城市绿地系统规划、道路绿化规划时，应主动与电力部门对接，明确供电线路的分布及安全保护范围。避免在高压线走廊内规划种植高大乔木，优先选择低矮灌木、草坪或花卉等地被植物，既满足生态景观需求，又保障线路安全。

5、注重生态优先，优化树种选择。在后期的老化苗木更换中，在线路通道周边，优先选择生长缓慢、树冠紧凑、抗风力强的树种，如紫薇、木槿等花灌木，以及龙柏、石楠等常绿矮乔木。避免种植速生、高大树种（如杨树、法桐等），从根源上减少树线矛盾的发生。

在城市道路规划、设计、建设、管理等方面，我们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行业标准，结合汉中城市管理实际情况，不断的完善地方性的相关细则规范，为不断提高汉中城市道路绿化建设的质量水平奠定坚实的基础。

衷心的感谢您对汉中市城市园林绿化建设事业的关心。再次感谢您对城市管理工作，特别是园林绿化工作的深切关怀和大力支持！希望今后能继续关注关心我们的工作，给我们提出更多的

宝贵建议和意见，以促进我们全面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为扎实推进生态城市建设做出新贡献。



(联系人：黄超，电话：15319332209)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人代选工委，市政府督查室。

附件 2

人大代表建议答复函征求意见表

建议编号	第 244 号	承办单位	汉中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人	黄超	电话	15319332209
建议题目	关于保护供电线路通道安全畅通与规划的建议		
对办理工作的评价“√”	A、满意 ✓	B、基本满意	C、不满意
对答复函及办理工作的意见: 沟通及时,反应迅速,对此次答复非常满意.. ✓			
代表签名	吴子华	时间	2025.9.25.

注: 此表与答复函征求意见稿同时送代表, 表格前 5 项由承办单位填写, 代表签字后复印送市政府督查室、市人大人代选工委